

辦理專科醫師證書換證--重要事項(請詳細閱讀)

- 一、 本會繼續教育積分辦法規定：自 99 年 2 月以後，教育積分設定分為【A】、【B】兩類，專科醫師換證之條件於六年內總積分 A+B 類需達 300 分以上。【A 類】六年內參加本會年會及季會(夏季會, 秋季會, 冬季會)積分不得低於 200 分；【B 類】為參加國內外不定期學術研討會及論文發表之積分，且不得以【B 類】之積分替換【A 類】積分。
- 二、 積分未達【A】+【B】類 300 分標準之會員，請將參加國內外所舉辦之相關會議（參加證影本）、學會遺漏未登錄之積分事項或發表外科論文於醫學期刊者（請附抽印本影本並將期刊名稱、作者姓名、刊登日期圈選出來。如該期刊是 SCI，請附證明文件）等，將有關證明文件影印並註明會員號碼及姓名，郵寄至秘書處或傳真（02）23707687 告知學會，以便補登。如有疑問請不吝來電（02）23705679。
- 三、 如因教育積分不足申請展延一年之會員，『請注意』。因為挪用第七年（也就是新證書的第一年）的積分來補足 300 分，展延通過後該補足之積分將會被刪除，無法累積在下一張證書的積分。
- 四、 隨函附上之教育積分及年會繳交明細表請妥善保存，此表之積分明細資料，如展延通過，學會不會存檔留底（因為會員人數眾多），會員以後如有需要，學會將無法提供。
- 五、 繼續教育積分認定辦法曾多次修改，公告後實施。如申請積分認定的事項發生於公告前，積分採計延用舊辦法；如發生於公告後則採計新辦法。
- 六、 台端在台灣消化系外科醫學會的會員號碼為 0000（四碼）如信封上名條所列，以後不管參加年會、季會或其他繼續教育活動，請填寫此號碼；學會會員已超過 2231 位，難免會有同名同姓的情形發生，為不使你的權益受損，敬請以後參加學術活動時親自以『正楷』書寫姓名及會員號碼，切記勿字跡潦草，倘若無法辨識，將無法記分。
- 七、 專科證書統一由學會秘書處發放，並以掛號方式郵寄。來函申請後，三週內仍未收到證書者，請向秘書處查詢（電話：02-2370 5679）。